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04-23326915  
聯絡人：潘俐樺  
電 話：04-37061505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0064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專書閱讀推廣活動指定書目、分區導讀會活動分工表  
(0006476A00\_ATTACH3.pdf、0006476A00\_ATTACH2.pdf、0006476A00\_ATTACH1.ods)

主旨：有關國家文官學院111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各項推廣活動辦理方式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1年1月12日臺教人(一)字第1114200116號書函轉國家文官學院110年12月29日國院數字第11008002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影響，111年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調整如下：

(一)國家文官學院111年度賡續推廣110年度遴選之12本「每月一書」及12本「推薦延伸閱讀」書單，學校得衡量疫情、場地等狀況，就上揭24本專書，函請該學院合作辦理分區導讀會活動。

(二)國家文官學院111年「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」活動取消辦理。

(三)教育部所屬機關(構)學校110年「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」活動，仍持續收件至111年3月31日，請有意投稿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1/01/1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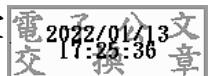
1110000344

者，於111年3月15日前送至本署承辦人信箱(e-p210@mail.k12ea.gov.tw)，以利彙整後送相關單位彙辦。

(四)110年公務人員優惠購書方案（71折），其優惠期間將延長至111年12月31日止，歡迎轉知所屬同仁至國家文官學院全球資訊網站(<https://www.nacs.gov.tw>)便民服務專區，點選「下載專區」，選擇任一出版商之訂購單，逕與其聯絡及付款。惟購買總金額未達指定金額（視各家廠商規定），須另行支付運費。

(五)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  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